（上接B050版）

2015年度			
主要客户	项目主要内容	收入规模	占比
北京乐多港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昌平项目设备提供	8,878.02	37.11%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柳州卡乐星球项目设备提供	8,690.88	36.32%
深圳东部华侨城有限公司	东部华侨城项目设备提供	2,107.66	8.81%
玉林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玉东湖概念设计咨询服务	2,037.74	8.52%
Vinpearland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越南项目设备提供	1,349.33	5.64%
武汉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欢乐谷旅游分公司	武汉欢乐谷项目设备提供	678.58	2.84%
小计		23,742.21	99.23%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3,926.33	–
2016年度			
主要客户	项目内容	收入规模	占比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柳州卡乐星球项目设备提供	19,690.34	71.87%
北京乐多港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昌平项目设备提供	2,735.57	9.98%
重庆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欢乐谷项目设备提供	1,451.18	5.30%
武汉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欢乐谷旅游分公司	武汉欢乐谷项目设备提供	1,447.95	5.28%
Vinpearl Phu Quoc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越南项目设备提供	1,163.90	4.25%
玉林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玉林项目	603.77	2.20%
小计		27,092.71	98.89%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7,384.97	–
2017年度			
主要客户	项目内容	收入规模	占比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柳州卡乐星球项目设备提供	26,209.30	56.62%
常德金柳置业有限公司	常德卡乐星球项目设备提供，策划设计及工程代建管理服务	10,217.52	22.07%
重庆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欢乐谷项目设备提供	4,409.89	9.53%
苏州高新(徐州)商旅发展有限公司	徐州项目设备提供	1,159.86	2.51%
武汉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欢乐谷旅游分公司	武汉改造项目设备提供	972.45	2.10%
延川县文化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延川项目设备提供	897.73	1.94%
张家界大庸古城发展有限公司	张家界项目设备提供	752.28	1.63%
苏州高新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项目设备提供	650.39	1.40%
云南世界恐龙谷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恐龙谷项目设备提供	270.96	0.59%
小计		45,540.38	98.38%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46,291.87	–

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度文旅科技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3,926.33万元、27,384.97万元和46,291.87万元，整体增长较快主要系由于既有储备项目柳州卡乐星球项目等持续开发的同时，公司积极拓展客户新增与常德金柳置业有限公司等长期客户合作关系，客户原订项目合同。

其中，2016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2015年度增加3,458.64万元，同比增加14.46%，主要系由于2016年度柳州卡乐星球项目进展顺利，当期确认收入19,690.34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71.87%，较上年同期增加10,999.46万元所致。

2017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2016年度增加18,906.90万元，同比增加69.04%，主要系由于公司在柳州卡乐星球、重庆欢乐谷等项目正常开展的同时，当期新增开展常德卡乐星球项目、徐州项目等6个项目，新增客户确认收入合计约13,948.74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30.13%。

二、文旅科技战略拓展产业链延伸，进一步实现规模扩张

报告期内，文旅科技依托于在高科技游乐设备研发制造及安装过程中积累的丰富经验，向产业链上下游延展，发展成为向客户提供园区策划设计、高科技游乐设备研发制造及工程代建等全产业链服务的综合供应商。业务模式的延伸拉动文旅科技收入规模增长，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度，文旅科技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策划设计收入	5,660.38	12.23	603.77	2.20	2,037.74	8.52
游乐设备综合系统收入	38,888.94	84.01	26,470.07	96.66	21,704.47	90.71
工程代建服务费收入	461.16	1.00	–	–	–	–
软件及其他	1,281.39	2.77	311.13	1.14	184.12	0.77
合计	46,291.87	100.00	27,384.97	100.00	23,926.33	100.00

报告期内，文旅科技在2017年度新开展涵茵园区策划设计业务及工程代建业务的常德卡乐星球项目，业务模式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效使得项目整体规模提升。2017年度，文旅科技园区策划设计及工程代建业务合计实现收入6,121.5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517.77万元，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由2016年度的22.20%提升至13.22%，且随着常德卡乐星球项目的推进开展园区策划设计及工程代建业务收入占比持续提升，2018年1-9月文旅科技策划设计及工程代建业务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已达到26.85%，业务模式产业链上下游的拓展延伸在未来也将进一步提升文旅科技新签项目的规模，带动营收规模增加。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下游旅游业及其细分市场主题乐园行业发展迅速，作为中国经济发展的重要驱动力之一，市场前景广阔，文旅科技充分享受了行业发展红利；文旅科技作为行业内领先的优势企业，自身也在不断实现行业内的业务拓展；此外，文旅科技还通过拓展产业链，在保持高科技游乐设备研发与生产业务稳定发展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园区策划设计及工程代建业务，进一步扩大了收入规模。因此，文旅科技2016年及2017年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大幅增长具备合理性。

2）补充披露文旅科技各项收入确认的具体会计政策及确认时点，是否存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情况；如是，补充披露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具体依据，包括合同收入、合同成本、工程进度等主要参数的确认依据，对各项目的工程进度是否聘请工程监理对完工进度进行确认。

回复：

一、文旅科技收入确认的具体会计政策及确认时点

文旅科技主营业务是向文化旅游景区提供园区策划设计、高科技游乐设备研发生产、工程代建管理等系列综合服务。针对文旅科技各项收入确认的具体会计政策及确认时点如下：

业务类别	业务内容	收入确认政策	收入确认时点	是否采用完工百分比法
园区策划设计业务	园区策划设计业务主要是为业主方定制旅游景区整体建设设计方案，包括旅游景区整体及各分区创意概念策划、园区内游乐设备及配套设施规划设计等	在提供创意设计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提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策划设计收入的确认方法为：A.如按合同约定需客户或第三方监理单位确认策划设计进度，则文旅科技以经客户或第三方监理单位审核认定的成本投入比例确认的进度。确认当期劳务收入和劳务成本；B. 如合同未有约定需客户或第三方监理单位确认策划设计进度，则文旅科技以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计算完工百分比确认当期劳务收入和劳务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	是
游乐设备研发生产业务	自主建造游乐设备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经客户或第三方监理单位审核认定的成本投入比例确认的进度。 累计合同收入=完工进度×合同总收入 当期合同收入=累计合同收入－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合同收入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	是
	销售自制游乐设备	对于内销客户，为根据合同约定产品标准制造及客户发货指令发货后，经客户验收后并出具相应的验收报告单时确认收入；对于外销客户为根据合同约定产品标准制造及客户发货指令发货，开具出口销售发票及装箱单，办理货物离境手续，于货物报关出口后，根据报关单及发票确认收入	客户验收确认时或完成报关时	否
	外购游乐设备	外购游乐设备须经质检部门检测验收的，以外购游乐设备已提供且已安装调试完成，质检部门出具验收报告并取得经客户出具的验收证明时确认收入；外购游乐设备无须经质检部门检测验收的，以外购游乐设备已提供且已安装调试完成，经客户验收并取得客户出具的相关验收证明时确认收入	质检部门出具验收报告且客户验收确认时或客户验收确认时	否
工程代建业务	工程代建业务系在园区建设过程中，客户将项目基建工程的组织、管理和协调职责委托于文旅科技，文旅科技协助客户建立各项施工工作整体安排、协助客户履行各项工程招标、协助管理材各具有资质的施工队伍的工作推进、配合客户履行质量监督和工程验收等相关工作的业务	根据合同约定，在施工方或劳务提供方提交经监理单位、工程审计单位、业主方审核后的应结算金额后，在实际发生期间确认收入	实际发生期间确认	否
软件及其他业务	软件及其他系文旅科技提供定制化软件开发服务，园区配套设施软件及影片持续更新服务、咨询服务等	在服务已经提供，与服务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与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收入	实际发生期间确认	否

二、文旅科技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具体依据

上述主营业务中，文旅科技对园区策划设计业务、自主建造游乐设备业务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其中园区策划设计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收入，自主建造游乐设备务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收入。

（一）园区策划设计业务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依据

1.园区策划设计业务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符合准则要求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第十条及第十一条，“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按照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文旅科技所从事园区策划设计业务主要是为业主方定制旅游景区整体建设设计方案，包括旅游景区整体及各分区创意概念策划、园区内游乐设备及配套设施规划设计等。

其中，文旅科技所提供的策划设计劳务交易均签订项目合同并确定总价款，确保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项目合同均约定一定比例的预付款项，并明确在服务提供期间按月或按照工作完成节点情况支付相应比例的款项，故在合同正常履行的情况下，相关经济利益能够合理保证流入文旅科技；文旅科技针对成本的归集、分配制定了相关内控制度并能够有效执行，交易的完工进度相应能够可靠地确定，并确保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因此文旅科技对策划设计业务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相关要求。

2.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主要参数及依据

文旅科技所从事的园区策划设计业务均签订有项目合同，合同中明确约定了设计业务的总价款、付款方式等内容，故据此相应确认合同总收入。

（2）合同总成本的确认依据

项目合同签订后，文旅科技设计业务部门即开始依据项目内容、设计条件、预计完成期限、参与人员数量和费率及其他费用发生的预计水平等因素编制策划设计项目预计总成本，即合同总成本。在项目进行过程中，如参与人员、项目进度、客观条件、难易程度等发生重大变化，设计部门将根据与客户持续沟通、讨论后的方案需求对项目预算总成本进行复核，如有需调整事项则出具成本调整申请文件经审核后相应动态更新，从而确保项目预计总成本的变化情况能够合理反映。

（3）累计合同成本的确认依据

累计合同成本是指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文旅科技策划设计项目实际发生的人工成本、咨询服务费用等全部成本。文旅科技策划设计业务按权责发生制归集、确认和分配项目成本，与实际发生的业务直接相关，故合同累计投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4）完工进度的确认依据

在策划设计业务实际发生的项目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项目预计总成本能够可靠确认的情况下，资产负债表日文旅科技以累计发生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成本比例初步确定项目完工百分比，如按合同约定需客户或第三方监理单位确认策划设计业务完工进度，则文旅科技以经客户或第三方监理单位审核认定的成本投入比例确认完工进度，并取得客户审核确认后的项目在建进度函，确认当期劳务收入和劳务成本；报告期内仅常德卡乐星球项目在建进度函系由第三方监理单位盖章确认；如合同未有约定需客户或第三方监理单位确认策划设计业务完工进度，则文旅科技以累计发生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比例计算的完工进度确认当期劳务收入和劳务成本。

（二）自主建造游乐设备业务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依据

1.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第十八条及第十九条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2）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4）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自主建造游乐设备业务系文旅科技向主题公园提供高科技游乐设备及相关配套系统的研发生产和安装调试服务，各项设备均系根据客户定制化需求研发且各独特性，且由于项目环节较多项目周期通常跨越一个或几个会计年度。

其中，文旅科技所提供的自主建造游乐设备均签订项目合同并确定总价款，确保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项目合同均约定一定比例的预付款项，并明确在服务提供期间按月或按照工作完成节点情况支付相应比例的款项，故在合同正常履行的情况下，相关经济利益能够合理保证流入文旅科技；文旅科技针对成本的归集、分配制定了相关内控制度并能够有效执行，交易的完工进度相应能够可靠地确定，并确保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因此，文旅科技对自主建造游乐设备业务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的相关要求。

2.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主要参数依据

（1）合同总收入的确认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第八条规定，“合同收入包括合同规定的初始收入；因合同变更、索赔、奖励等形成的收入”。报告期内，文旅科技在签订项目合同时已明确了项目合同金额作为合同总收入，而在自主建造游乐设备过程中，若存在合同变更等事项，则根据与业主方签署的补充协议，合同变更批复等变动资料依据，调整确认合同总收入，因此，文旅科技自主建造游乐设备项目的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合同总成本的确认依据

文旅科技根据客户对于高科技游乐设备的定制化体验诉求，参考公司同类产品的历史成本情况，并结合游乐设备安装地现场勘查等，编制自主建造游乐设备预计总成本，即合同总成本。面对生产安装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材料、劳务用工、等价格变动事项，项目工期变动事项，合同变更事项，不可抗力事件或其他可能导致成本超预计范围产生较大差异的事项，各业务部门及时进行定量分析，并见具体成本调整申请文件，经审核通过后相应调整对应游乐设备生产安装的预计总成本，从而确保项目预计总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累计合同成本的确认依据

累计合同成本是指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文旅科技自主建造游乐设备项目实际发生的人工成本、材料费用、制造费用等。文旅科技自主建造游乐设备业务按权责发生制归集、确认和分配项目成本费用，与实际发生的业务直接相关，故合同累计投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4）完工进度确认依据

在自主建造游乐设备业务实际发生的项目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项目预计总成本能够可靠确认的情况下，资产负债表日文旅科技以累计发生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成本比例初步确定项目完工百分比，以经客户或第三方监理单位审核认定的成本投入比例确认完工进度，并取得客户审核确认后的项目在建进度函，确认当期劳务收入和劳务成本（报告期内仅常德卡乐星球项目在建进度函系经第三方监理单位盖章确认）。

3）补充披露文旅科技报告期主要项目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名称、业主方情况、提供设备或服务简要内容、合同金额、施工期限、报告期各期末完工进度、收入确认情况及收款情况，并进一步补充披露文旅科技主要项目施工进度是否正常，是否存在长时间停工，是否存在重大的亏损合同，现金流回款是否正常。

回复：

一、报告期内文旅科技主要项目的具体情况

1.2015年度文旅科技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业主方情况		提供设备或服务简要内容	合同金额（含税）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正常开工	项目整体进度	收入确认情况			期末累计收款金额
	业主方	是否为关联方					本期确认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期末累计确认收入	
北京昌平项目	北京乐多港发展有限公司	否	提供360度全景天地剧场、灾难巨幕影院、影视跳楼机、飞行影院、主题GameRide等设备	27,000.00	是	88.58%	8,878.02	37.11%	21,480.61	18,360.00
柳州*卡乐星球项目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否	提供飞行影院、主题DR、360度、影视跳楼机、灾难巨幕、影视飞版、魔幻剧场、环境4D、互动剧场、悬浮剧场、时光飞车、巨幕3D、情景影视迷宫、主题GR、文化科技演绎秀场等设备，提供进口山车安装服务，提供外购游乐设备	64,111.49	是	29.34%	8,690.88	36.32%	17,931.67	42,501.65
东部华侨城项目	深圳东部华侨城有限公司	是	提供动感球幕影院设备	2,350.00	是	100.00%	2,107.66	8.81%	2,107.66	705.00
武汉欢乐谷项目	武汉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欢乐谷旅游分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提供动感球幕影院设备	2,350.00	是	33.00%	678.58	2.84%	678.58	705.00
越南*项目	Vinpearl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否	提供环境4D影院	USD 220.00	是	–	1,349.33	5.64%	1,349.33	USD 209.00
玉林项目	玉林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否	玉林百里景观长廊玉东湖宜居片区滨水景观提升带旅游规划咨询建议、概念规划设计	6,000.00	是	36.00%	2,037.74	8.52%	2,037.74	1,800.00

注：柳州卡乐星球项目外购游乐设备、越南项目出口游乐设备根据公司会计政策非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2.2016年度文旅科技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业主方情况		提供设备或服务简要内容	合同金额（含税）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正常开工	项目整体进度	收入确认情况			期末累计收款金额
	业主方	是否关联公司					本期确认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期末累计确认收入	
北京昌平项目	北京乐多港发展有限公司	否	提供360度全景天地剧场、灾难巨幕影院、影视跳楼机、飞行影院、GameRide等设备	27,000.00	是	100.00%	2,735.57	9.99%	24,216.18	25,110.00
柳州*卡乐星球项目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否	提供飞行影院、主题DR、360度、影视跳楼机、灾难巨幕、影视飞版、魔幻剧场、环境4D、互动剧场、悬浮剧场时光飞车、巨幕3D、情景影视迷宫、主题GR、文化科技演绎秀场等设备	71,384.40	是	56.20%	19,690.34	71.90%	37,622.01	51,871.29
武汉欢乐谷项目	武汉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欢乐谷旅游分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提供动感球幕影院设备	2,350.00	是	100.00%	1,429.08	5.22%	2,107.66	1,880.00
重庆欢乐谷项目	重庆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提供飞行影院、主题GR、魔幻剧场、影视互动剧场等设备以及配套装饰安装	6,788.00	是	24.22%	1,451.18	5.30%	1,451.18	4,072.80
越南*芽庄项目	Vinpearl Phu Quoc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否	提供环境4D影院设备	USD 179.00	是	–	1,163.90	4.25%	1,163.90	USD 170.45
玉林*项目	玉林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否	玉林百里景观长廊玉东湖宜居片区滨水景观提升带旅游规划咨询建议、概念规划设计和前期设计	6,000.00	是	–	603.77	2.20%	2,641.51	2,800.00

注：柳州卡乐星球项目外购游乐设备、越南芽庄项目出口游乐设备根据公司会计政策非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玉林项目经双方协商后中止了合同后续第二阶段的合作。

3.2017年度文旅科技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业主方情况		提供设备或服务简要内容	合同金额（含税）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正常开工	项目整体进度	收入确认情况			期末累计收款金额
	业主方	是否关联公司					本期确认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期末累计确认收入	
柳州卡乐星球项目*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否	提供飞行影院、主题DR、360度、影视跳楼机、灾难巨幕、影视飞版、魔幻剧场、环境4D、互动剧场、悬浮剧场、时光飞车、巨幕3D、情景影视迷宫、主题GR、文化科技演绎秀场等设备，提供外购游乐设备，提供国区策划设计	71,384.40	是	95.38%	25,739.23	55.60%	63,361.24	60,096.64
常德卡乐星球项目*	常德金柳置业有限公司	否	提供飞行影院、主题DR、360度、影视跳楼机、灾难巨幕、影视飞版、魔幻剧场、环境4D、互动剧场、悬浮剧场、时光飞车、巨幕3D、情景影视迷宫、主题GR、文化科技演绎秀场等设备，提供国区策划设计	75,000.00	是	38.17%	16,299.67	63.59%	26,056.04	60,975.87
延川项目	延川县文化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否	动感球幕影院设备提供	3,100.00	是	100.00%	1,838.78	7.17%	2,736.51	1,860.00
武汉改造项目	武汉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欢乐谷旅游分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GR设备改造、4D影院设备改造	2,325.00	是	100.00%	1,084.04	4.23%	2,056.49	1,149.25
苏州项目	苏州高新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否	提供动感飞行影院、影视跳楼机等设备	8,300.00	是	21.36%	906.02	3.5%	1,556.41	6,170.00
重庆欢乐谷项目	重庆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提供飞行影院、主题GR、魔幻剧场、影视互动剧场等设备以及配套装饰安装	7,478.00	是	100.00%	751.76	2.9%	6,612.83	5,867.54
张家界项目	张家界大庸古城发展有限公司	否	平立式飞行影院设备提供	3,796.00	是	40.00%	605.24	2.3.6%	1,357.52	1,103.80
云南恐龙谷项目	云南世界恐龙谷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提供黑暗骑乘设备、提供环境4D影院设备、魔幻剧场设备	5,800.00	是	14.83%	491.16	1.9.2%	762.12	1,740.00
徐州项目	苏州高新(徐州)商旅发展有限公司	否	提供动感球幕影院设备	2,350.00	是	75.00%	399.80	1.5.6%	1,559.65	1,877.00

注：常德卡乐星球项目外购游乐设备、常德卡乐星球项目外购游乐设备根据公司会计政策非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4.截至2018年9月30日，文旅科技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业主方情况		提供设备或服务简要内容	合同金额（含税）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正常开工	项目整体进度	收入确认情况			期末累计收款金额
	业主方	是否关联公司					本期确认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期末累计确认收入	
常德卡乐星球项目*	常德金柳置业有限公司	否	提供飞行影院、主题DR、360度、影视跳楼机、灾难巨幕、影视飞版、魔幻剧场、环境4D、互动剧场、悬浮剧场、时光飞车、巨幕3D、情景影视迷宫、主题GR、文化科技演绎秀场等设备，提供国区策划设计	75,000.00	是	38.17%	16,299.67	63.59%	26,056.04	60,975.87
延川项目	延川县文化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否	动感球幕影院设备提供	3,100.00	是	100.00%	1,838.78	7.1%	2,736.51	1,860.00
武汉改造项目	武汉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欢乐谷旅游分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GR设备改造、4D影院设备改造	2,325.00	是	100.00%	1,084.04	4.2.3%	2,056.49	1,149.25
苏州项目	苏州高新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否	提供动感飞行影院、影视跳楼机等设备	8,300.00	是	21.36%	906.02	3.5.3%	1,556.41	6,170.00
重庆欢乐谷项目	重庆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提供飞行影院、主题GR、魔幻剧场、影视互动剧场等设备以及配套装饰安装	7,478.00	是	100.00%	751.76	2.9.3%	6,612.83	5,867.54
张家界项目	张家界大庸古城发展有限公司	否	平立式飞行影院设备提供	3,796.00	是	40.00%	605.24	2.3.6%	1,357.52	1,103.80
云南恐龙谷项目	云南世界恐龙谷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提供黑暗骑乘设备、提供环境4D影院设备、魔幻剧场设备	5,800.00	是	14.83%	491.16	1.9.2%	762.12	1,740.00
徐州项目	苏州高新(徐州)商旅发展有限公司	否	提供动感球幕影院设备	2,350.00	是	75.00%	399.80	1.5.6%	1,559.65	1,877.00

注：常德卡乐星球项目外购游乐设备根据公司会计政策非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报告期内，文旅科技合同履约符合条款约定，各项目在公司层面均正常推进，文旅科技不存在长时间停工情况。

现金流回款方面，公司项目收款情况良好，根据行业惯例及公司业务模式在合同订立初期均会收取一定比例预收款项，并在后续项目进程中根据合同条款持续收取其余价款，如上表所示，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主要项目累计收款金额占合同总额比例约为74.66%，由于文旅科技所提供劳务定制化产品服务，故按照行业惯例其收款模式设置会确保公司一定的安全边际。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文旅科技不存在长时间停工或出现重大亏损合同等情形，项目各期依据合同条款现金流回款情况正常。

4）结合前述文旅科技收入确认的具体情况，进一步补充披露文旅科技2016年、2017年四季度收入确认占比高于前三季度总和的合理性，收入确认时点是否准确，是否存在年末突击确认收入的情况。

回复：

一、文旅科技所属游乐设施行业存在季节性特征

游乐设施行业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特征，报告期内，文旅科技第四季度收入均高于前三季度，主要由于游乐设施行业的主要生产、安装及调试计划常结合下游主题公园、游乐园等客户的开园或其他经营安排制定。报告期内文旅科技下游客户多安排年中开园或运营，而文旅科技主要研发生产的高科技游乐设备在正式交付前需进行调试、试验等环节，故通常根据客户运营安排提前约半年集中安排游乐设施产品主要的生产安装，相关收入成本在第四季度确认比例较高。

二、四季度建设进度相对集中与成本结构相匹配

2016年度及2017年度，文旅科技四季度收入占比分别为53.21%及37.69%，占比相对较高，报告期内文旅科技成本分季度成本结构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一季度	17.43%	12.63%	16.44%
二季度	25.89%	19.69%	27.13%
三季度	18.99%	14.47%	20.36%
四季度	37.69%	53.21%	36.07%

其中2016年四季度成本占比较高主要系由于柳州项目根据开园安排项目投入较为集中，致使当年四季度成本占比较高；2017年度四季度成本比重仍系全年最高，但比例较2016年度有所下滑，主要系由于2017年文旅科技四季度在常德项目开展从事策划设计及部分设备的前期生产工作，且策划设计业务毛利率较游乐设备业务较高所致。

三、文旅科技收入确认符合会计政策，不存在第四季度突击确认收入的情况

报告期内，文旅科技各项业务收入均系根据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核算结转，对于相似项目采取了一致的收入确认政策，收入确认时点准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不存在第四季度突击确认收入的情况。

针对文旅科技报告期业绩真实性及海外建设项目，独立财务顾问及会计师实施的核查程序如下：

1.访谈公司生产计划部门、工程部、战略拓展部及财务部的相关人员，了解公司的生产工艺流程和成本核算方法，检查成本核算方法与生产工艺流程是否匹配，前后期是否一致；

2.检查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的归集和结转是否正确；将直接材料和发货清单、入库单、发票及银行回单等相关凭证进行核对；将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与各期工资报表及应付职工薪酬科目核对，检查人员工时分配情况是否正确；

3.对报告期各年度存货结构进行分析，比较报告期内存货余额及存货周转率变化，检查营业成本结转是否正确；

4.对各报告期期末的存货进行监盘，确认期末库存存货的数量，实施材料出入库截止测试，关注期末是否存在材料出库而未计入实际投入成本的情形；

5.检查主要原材料供应商的采购合同或订单，对报告期内的采购发生金额及期末往来款余额进行函证，各报告期内函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截止日期	应付账款余额	发函金额	发函比例（%）	回函比例（%）
2018年9月30日	1,159.67	962.41	82.99	100.00
2017年12月31日	2,131.03	1,575.84	73.95	95.57
2016年12月31日	2,787.76	2,430.62	87.19	96.92
2015年12月31日	1,617.61	1,488.00	91.99	85.62

单位：万元

截止日期	预付款项余额	发函金额	发函比例（%）	回函比例（%）
2018年9月30日	4,353.14	4,173.78	95.88	100.00
2017年12月31日	1,660.82	1,506.86	90.73	100.00
2016年12月31日	3,623.28	3,495.00	96.46	100.00
2015年12月31日	2,141.82	1,848.85	86.32	88.67

6.询问文旅科技管理层及相关人员，了解主要客户、商业模式及业务流程；

7.对文旅科技收入确认会计政策进行核查，获取了会计政策文件，将其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公司政策对比，通过核查文旅科技实际经营情况，访谈财务负责人，取得报告期内文旅科技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检查合同约定的与销售收入确认相关条款，判断公司销售收入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及所处行业特点；

8.评价和测试了文旅科技核算合同收入、合同成本及完工进度确认流程的内部控制；确认文旅科技销售与收款活动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不存在重大缺陷，控制活动运行有效；

9.对报告期各期末建及已完成项目向客户函证与收入相关的事项，如合同金额、累计应确认合同金额、累计收款、项目形象进度及预收账款和应收账款余额，并根据客户回函结果进行核对，各报告期内函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截止日期	应收账款余额	发函金额	发函比例（%）	回函比例（%）
2018年9月30日	11,127.93	11,039.93	99.21	95.96
2017年12月31日	9,080.43	8,994.54	99.05	95.01
2016年12月31日	3,862.21	3,378.37	87.47	89.73
2015年12月31日	10,540.44	10,448.02	99.12	95.71

单位：万元

截止日期	预收款项余额	发函金额	发函比例（%）	回函比例（%）
2018年9月30日	36,595.95	36,594.59	100.00	99.69
2017年12月31日	47,912.38	47,878.38	99.93	99.94
2016年12月31日	26,213.19	26,213.19	100.00	100.00
2015年12月31日	24,305.68	24,298.34	99.97	99.09

10.对报告期内的全部境内项目进行了走访核查，并对报告期内的海外项目进行了电话访谈，与工程管理部门人员了解项目管理流程及工程项目的完工程度，并与经客户或第三方监理单位确认的形象进度及账面记录进行比较，对异常偏差执行进一步的检查程序；

11.取得经客户或第三方监理单位确认的在建项目进度函。根据已确定的实际发生成本，预计总成本重估计算完工百分比，将客户或第三方监理单位确认的进度与账面成本百分比进行比较，检查是否存在重大差异。根据完工百分比进一步复核累计确认收入和成本、本期应确认收入和成本，并与账面数据核对。

12.检查文旅科技报告期内供应商及客户的相关情况。根据文旅科技报告期内各期对供应商采购情况及对客户提供设备或劳务的情况，确定供应商及客户的核查比例及核查范围，并分别于2018年5月、2018年7月、2018年11月对文旅科技的供应商及客户采取了实地走访和发放调查问卷的形式进行了核查。核查内容主要包括：报告期文旅科技提供给客户设备和劳务情况、完工进度核对程序、供应商各期采购价格的公允性及波动情况、采购的数量及金额、文旅科技是否与供应商或客户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利益输送等内容。核查时，取得了现场核查被访谈人签名的访谈记录，被访谈人的名片或身份证复印件、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供应商或客户与文旅科技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书面确认函等情形的声明函、采购合同及订单等资料；报告期，对文旅科技的供应商及客户总体核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供应商核查数量（家数）	57.00	54.00	54.00	54.00
供应商核查金额	4,206.35	8,599.54	6,046.33	3,894.76
供应商采购总金额	5,449.67	10,967.77	7,882.96	5,585.08
核查金